



羅氏慈善基金、教育局 合辦
應用學習獎學金 (2020/21 學年)

表格 A1 (學校適用)

由基金辦事處填寫

編號

正本

電子副本

學校提名表格

學校	中文名稱：	
	英文名稱：	
	地址：	
	電郵地址：	傳真：
學校聯絡人	中文姓名：	英文姓名：
	職銜：	電話：
	電郵地址：	

[註：「羅氏慈善基金」會透過電郵向學校發放重要通知，敬請留意。請學校聯絡人於所提供的電郵帳戶作適當設定(例如：在「批准寄件者清單」及「通訊錄」中加入「羅氏慈善基金」的電郵地址 (APL@lawscharitable.org.hk))，以確保能及時接收「羅氏慈善基金」的有關信息。]

本校於 2020/21 學年修讀高中應用學習課程的中五學生總人數 =

獲本校提名「應用學習獎學金(2020/21 學年)」的學生人數 =

[註：按照每所學校於 2020/21 學年修讀應用學習課程的中五學生人數計算，人數為 25 名或以下最多可提名一名學生；26 至 50 名最多可提名兩名學生；如此類推。]

獲提名學生名單

[註：獲提名學生若修讀多於一個課程，請註明；如有需要，請另行加頁] (請在適當空格內加上「✓」號)

(1)	學生姓名：	學生於 2020/21 學年就讀中五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應用學習課程名稱：	
	課程提供機構名稱：	
(2)	學生姓名：	學生於 2020/21 學年就讀中五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應用學習課程名稱：	
	課程提供機構名稱：	
(3)	學生姓名：	學生於 2020/21 學年就讀中五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應用學習課程名稱：	
	課程提供機構名稱：	

(請確保以上所有資料填寫正確。)

校長簽署：

校長姓名：

日期：

學校印章：

